

約翰福音18-21章
使徒行傳1章

B R 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NT #21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Evening Sky, CA



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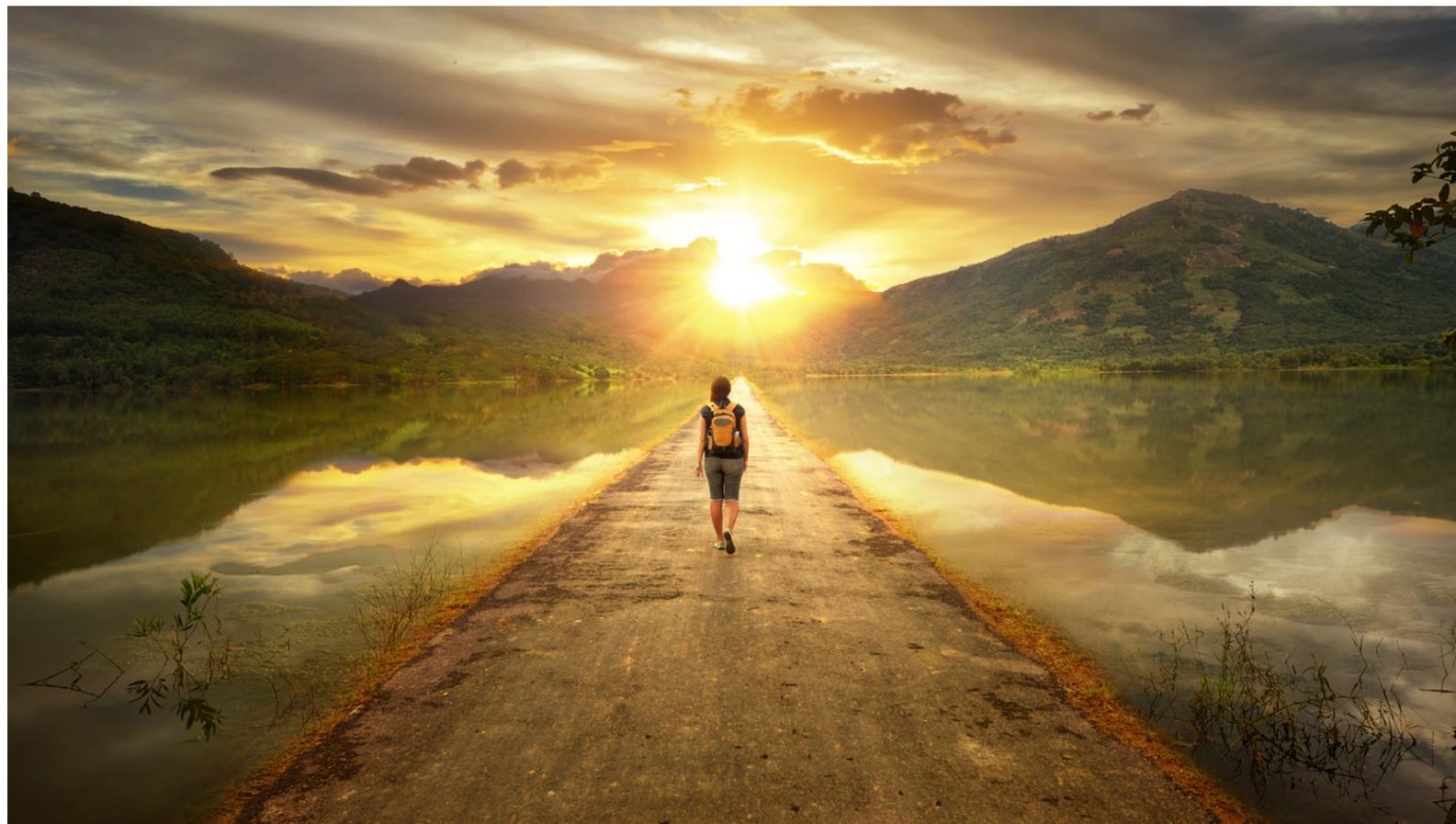
蒙福旅程

1.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行在祂的旨意當中！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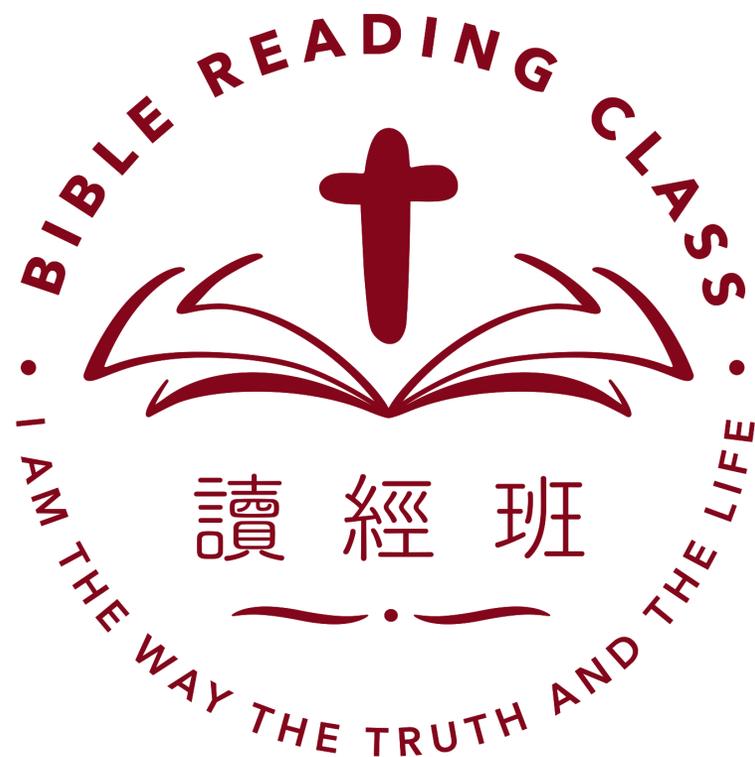
B R 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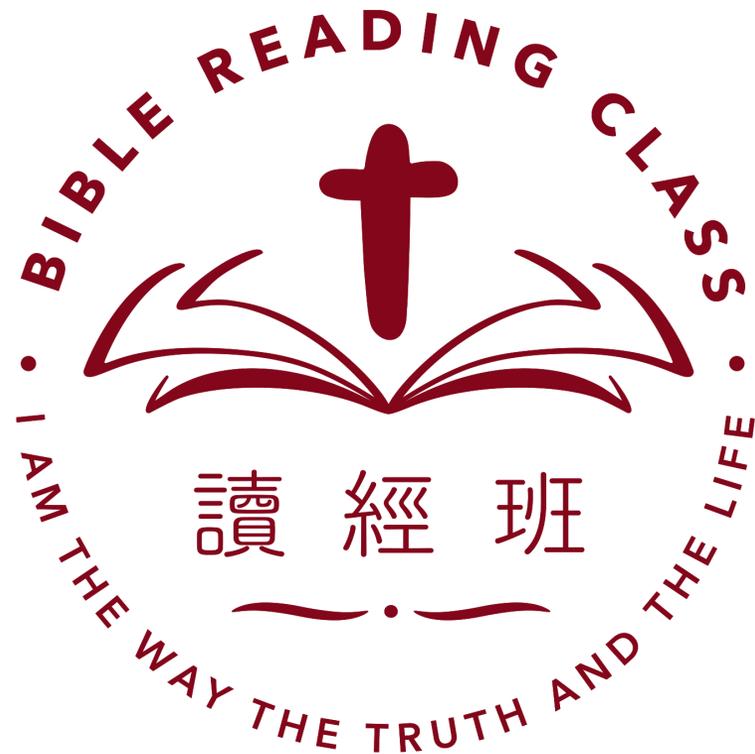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 A Gentleman's Agre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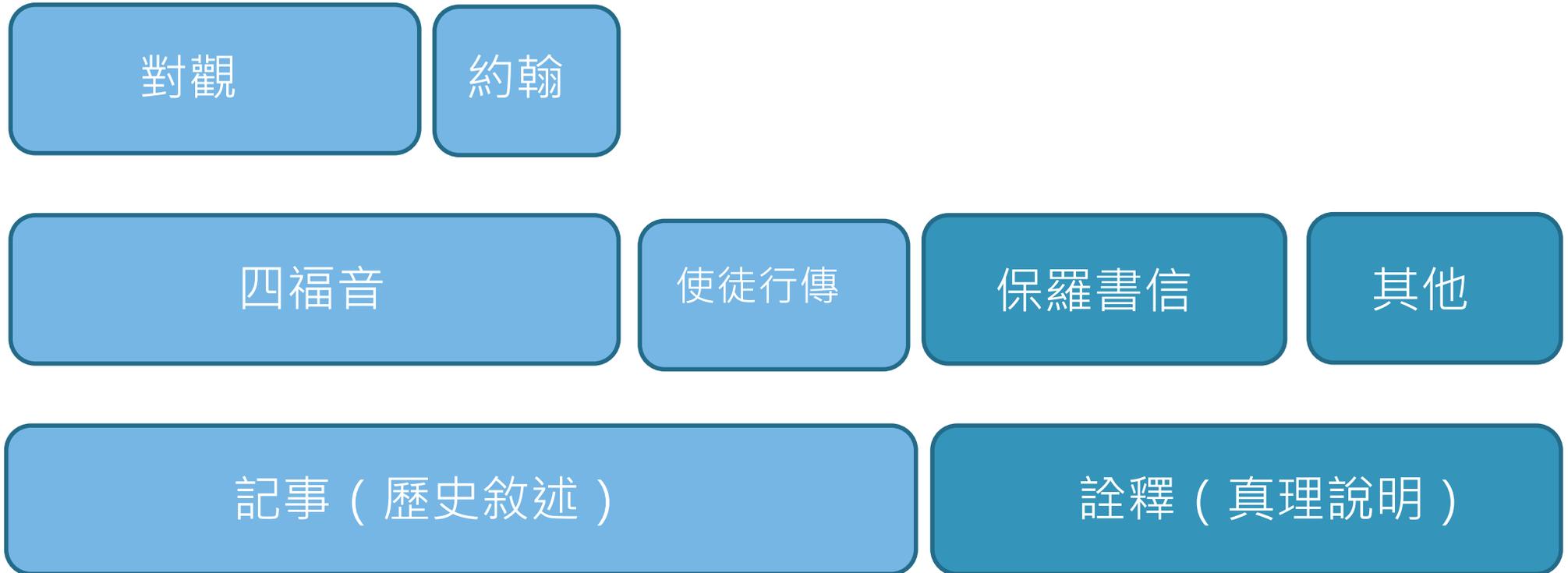


1. 每週讀完進度 I'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關書) I'll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新約的結構



約翰十八章

1. 時候 The Hour

- 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時候」（The Hour, 原文 hora）。耶穌所行的頭一個神蹟，是在迦拿娶親的筵席上將水變為酒。當時耶穌的母親對他說：「他們沒有酒了！」耶穌卻回答說：
 - 母親，我與你有甚麼相干？我的時候（hora）還沒有到。（2:4）
- 耶穌所說的「時候」是甚麼？時候（hora）是指**某一個特定的時間**（英語聖經多譯為 **“the hour”**，NIV, NASB, KJV）。在神的旨意中，耶穌基督將於**某一個特定的時間**被釘十字架，完成神對世人的救贖，顯出基督的榮耀。
 - 耶穌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hora）到了。」（12:23）
 - 耶穌說了這話，就舉目望天，說：「父啊，時候（hora）到了，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17:1）

2. 榮耀 The Glory

- 當你看到「榮耀」這個字，心中想到什麼？君王輝煌的殿堂，華麗的衣裳，閃閃發光的寶石，高高在上的寶座，真是何等榮耀！我們在教堂中稱頌耶穌大君王，將榮耀歸給神，似乎也有這個意思。聖經提到耶和華的榮光充滿會幕，大祭司的禮服「為榮耀，為華美」，天上的寶座和敬拜。但神的榮耀在人間最大的彰顯，卻是耶穌基督的十字架。
- 在約翰福音，榮耀有更深一層的意義。耶穌屢次說「**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是指十字架的榮耀。十字架上的耶穌赤身露體，荊棘刺入額頭，全身傷痕累累，血跡斑斑，慘不忍睹，連天地都黑暗了，人無榮耀，天無榮光。耶穌卻說這是**人子得榮耀的時候**。

2. 榮耀 The Glory

- 在十字架上，神兒子犧牲的愛發出永恆的光輝，照亮黑暗的人性，乃是神的榮耀在人間達到了巔峰。能夠看到這個榮耀的人，有福了！
- 弟兄姐妹，基督徒必須會看十字架，從十字架看到榮耀。榮耀在愛裡面，有愛就有榮耀。十字架是神的愛，照在黑暗的人性之上，發出無比榮光。不走到十字架前，你看名聲財富為榮耀。走到十字架前，你看神兒子犧牲的愛為榮耀。你對榮耀的看法，說明了自己的位置。在十字架之前的你追求基督的榮耀，在十字架之外的你追求世俗的榮耀。

3. 耶穌被捕，18:1-12

- A. 猶大賣主：猶大領了一隊兵，拿著燈籠、火把、兵器，來到園裡捉拿耶穌。驚奇嗎？耶穌的身邊居然有出賣他的人！事實上是，猶大型的人物，總是不斷在自稱跟從耶穌的人群中出現。
- B. 你們找誰？ 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主動，他曾說：「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10:18），當猶大帶人來捉拿耶穌，耶穌不但沒有躲避，反倒兩次主動問人：「你們找誰？」

3. 耶穌被捕，18:1-12

- A. 我父所給我的杯：十字架是苦杯，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甘心飲十字架苦杯：「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18:11）
- B. 耶穌被網綁：耶穌是太初之道，宇宙的主宰（萬物是藉著他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1:3）。為了飲十字架的苦杯，拯救世人，甘心被網綁，受苦難。

4. 耶穌受猶太人審問，18:13-27

- A. 亞那與該亞法：耶穌被捕之後，被帶到大祭司的院中，先被帶到亞那面前，再被帶到該亞法面前。亞那是前任大祭司，該亞法是現任大祭司，亞那是該亞法的岳父。
- B. 彼得初次不認主：耶穌曾對彼得說：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13:38）。彼得進入大祭司的院子，看門的使女對彼得說：「你不也是這人的門徒麼？」彼得說：「我不是！」（18:17）

4. 耶穌受猶太人審問，18:13-27

- A. **盤問耶穌**：大祭司亞那「以耶穌的門徒和他的教訓」（18:19）來盤問耶穌。大祭司是撒都該人，只信摩西五經，不信其他舊約，也不信死人復活。他自己的信仰有問題，卻要檢查別人的信仰是否有問題。大祭司是宗教領袖，熱衷名利，活躍於政治界，身邊都是類似的人。他自己的跟從者有問題，卻要檢查別人的跟從者是否有問題。古代歐洲的異端裁判所（The Inquisition），現代許多自封的「信仰警察」，都是類似的人物。有些基督徒自己沒有讀好聖經，信仰根基不穩固，卻時常說別人是異端。其實他們是跟從了某牧師或某學派的意見，人家說什麼他就說什麼，意見還很強烈，成為「**盤問耶穌**」的人物。弟兄姐妹，唯有神的話語是信仰的標準，你當以客觀而謙卑的心，自己讀聖經，並懇求真理的聖靈引導你進入真理。不要盲從，不要人云亦云，要自己有屬靈的分辨力。
- 差役又以手掌打耶穌。亞那問完了，就將耶穌解到該亞法那裏去。

4. 耶穌受猶太人審問，18:13-27

- B. 敵區恐懼症**：同一個人，在安全地區很勇敢，在危險地區很膽怯。不是他故意要膽怯，而是危險一逼近，膽怯就出來了。在教會唱詩歌很喜樂，在外面發傳單很痛苦。在教會的食堂禱告很自然，在外面的餐廳禱告很為難。這種突發的恐懼、痛苦、為難，是人類保護自己的自然反應。在大祭司的院中，第二次有人問彼得：「你不也是他的門徒麼？」彼得說：「我不是！」第三次有人問：「我不是看見你同他在園子裡麼？」（18:26）彼得又不承認。立時雞就叫了！
- 彼得突發的不認主，和猶大處心積慮的賣主，是兩種不同的東西。復活的耶穌並未責備彼得，反倒挽回他，堅固他，叫他餵養主的小羊。五旬節之後，彼得的「敵區恐懼症」治好了。在大祭司和公會的面前，坦然為耶穌作見證，成為主所重用的人。

5. 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18:28-40

- A. 殺人的權柄：猶太人將耶穌解送到羅馬巡撫彼拉多的衙門，彼拉多不想受理這個案件，說：「你們自己帶他去吧，按著你們的律法審問他。」猶太人卻說：「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
- 耶穌曾說，摩西怎樣在曠野舉蛇，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3:14-15）。
 - 又說：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12:32）。
 - 「被舉起來」就是釘十字架，只有羅馬人才可釘人十字架。猶太人想釘耶穌十字架，就將他交給彼拉多，應驗了耶穌所說自己將要如何死的預言。

5. 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18:28-40

- B. 甚麼是真理？彼拉多問耶穌：「你是猶太人的王麼？」耶穌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我來特為真理作見證，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彼拉多說：「甚麼是真理呢？」（18:37-38）
- C. 耶穌是真理。耶穌為自己作見證，門徒為耶穌作見證，為耶穌作見證就是為真理作見證。
- D. 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彼拉多三次對猶太人說：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18:38,19:4,6）使徒傳福音，也強調耶穌的無罪（徒13:28）。耶穌是無罪的，「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21）

約翰十九章

1. 耶穌被定罪，19:1-16

A. 恭喜，猶太人的王啊！

- 1) 仇恨使人盲目。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猶太領袖卻深恨耶穌，寧可釋放強盜巴拉巴，也要置耶穌於死地。彼拉多是現實的政客，不願得罪當地權貴，就妥協了，將耶穌交給兵丁鞭打。鞭打之後，兵丁又戲弄耶穌，用荊棘編做冠冕戴在他頭上，給他穿上紫袍，假意朝拜他。
- 2) 罪使人殘忍。耶穌被鞭打和釘死的過程，使人看到人性的有罪和殘忍。一個善良的人，所行的盡是善事，為何如此痛恨他，非要置他於死地不可？一個已經被鞭打得體無完膚的人，即將被釘十字架，為何還要嘲弄他？如此殘忍，如此冷酷，人性是怎麼了？

1. 耶穌被定罪，19:1-16

B. 你們看這個人！

- 彼拉多又對眾人說：「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18:38）耶穌出來，戴著荊棘冠冕，穿著紫袍，遍體鱗傷。彼拉多說：「你們看這個人！」（19:5）盼望猶太人看到耶穌這個樣子，就滿足了。
- 他們卻不滿足。祭司長和差役看見耶穌，就喊著說：「釘他十字架！釘他十字架！」他們的聲音就得了勝。（路23:21,23）彼拉多不想激怒群眾，同意將耶穌釘十字架。聲音大未必就對，人多未必就有真理。耶穌被釘十字架時，那位沉默不語的才是真理。

2. 十字架，19:17-30

A. 十字架是罪：

- 世界上不應該有十字架的，它的存在就是罪。十字架是死刑的工具，羅馬人用來處決奴隸、非羅馬公民、和嚴重的罪犯。它由兩根木頭組成，受刑人被迫扛著它走到行刑之處，心知自己即將被釘在上面，滿心恐懼絕望，還要背著沉重的木頭，一步一步走下去。
- 行刑地點是公眾場合，或是路旁，或是較高之處，目的是要給人看，以求達到恐嚇的作用。行刑者脫去犯人的衣服，用三根大鐵釘，兩根釘在左右手腕，再將兩腳重疊，一根釘穿兩個腳跟。因為不是致命傷，雖然痛極，卻不會馬上就死。
- 人被固定在木頭上，無法擺脫，無法掙扎，完全絕望。沒吃沒喝，暴露在白天的日曬和夜間的寒冷之下，是人所無法承受的煎熬，無法承受卻要承受下去。受刑人因為不斷失血，極端口渴，卻又無水可喝，痛苦無比。

2. 十字架，19:17-30

B. 十字架釘罪：

- 施浸約翰看到耶穌，就說：「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1:29）
羔羊本身無罪，但卻背負著罪，被殺於祭壇之上，為人的罪付出代價。
- 耶穌是神的羔羊，十字架是他的祭壇。耶穌被釘的時候，你我的罪也被釘在十字架上；耶穌死的時候，你我的罪也死在十字架上。
- 十字架是釘罪之處，在十字架上，我們的罪被徹底解決了。使徒保羅說：
「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西2:13-14）

2. 十字架，19:17-30

c. 十字架赦罪：

- 聖經說：「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9:22）耶穌在十字架上捨身流血，使我們的罪得赦免。「流血」代表「生命的代價」，利未記說：「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利17:11）血是「賜給你們」的，乃是一個恩典，用另外一個活物的生命，來代替你們的生命。代罪活物的血一流，活著的活物就得著潔淨。
- 神是聖潔的，唯有潔淨的人才能進到他的面前；因基督流的血，我們得以潔淨，進到神的面前。基督是贖罪祭，也叫挽回祭，它的作用是為罪人提供一條回到神面前的道路。耶穌就是這條道路，一條恩典的道路，潔淨的道路，唯一的道路。若不藉著他，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14:6）

3. 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19:17-30

- 福音的核心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2:2）如果只有耶穌基督，沒有十字架；只有聖誕節，沒有受難日；只有道成肉身，沒有捨身贖罪；我們就仍在罪中。
- 如果只有十字架，沒有耶穌基督；雖然有人釘死，但不是神的兒子；雖然有血流出，但不是神的羔羊；我們也仍在罪中。
- 必須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神的羔羊為人贖罪，神的兒子為人而死，獻上「一次而永遠」的贖罪祭（來9:12），我們的罪才得以洗淨，人間才有福音可傳。

3. 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19:17-30

- 我們若只傳耶穌愛你，信耶穌有平安喜樂，信耶穌有健康財富，卻不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我們就是在傳宗教，傳迷信，而不是在傳福音。
- 使徒們深知這一點，他們認定目標，不偏不倚，不用「高言大智」（林前2:1），只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 赦免，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生命，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神的愛，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我們所傳的信息，必須也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約翰二十章

1. 拉波尼

- 耶穌說：「馬利亞。」馬利亞就轉過來，用希伯來話對他說：「拉波尼！」（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耶穌說：「不要摸我，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你往我弟兄那裡去，告訴他們說，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也是你們的父，見我的神，也是你們的神。」（20:16-17）
- 約翰二十章記載了四個耶穌復活的故事。一，抹大拉的馬利亞發現耶穌的墳墓空了，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門徒跑去查看。二，抹大拉的馬利亞遇見復活的主。三，眾門徒關起門來，耶穌出現在他們中間。四，耶穌向疑惑的多馬顯現。
- 耶穌曾經從抹大拉的馬利亞身上趕出七個鬼，（路8:2）馬利亞稱呼耶穌為「拉波尼」，就是「拉比，老師」。耶穌說「**不要摸我**」，意思是「do not cling to me, 或 do not hold on to me」，不要抓著我不放。馬利亞害怕一放手耶穌就不見了，耶穌叫她放心，他不會立刻就走。

2. 我的主，我的神

- 就對多馬說：「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總要信。」多馬說：「我的主！我的神！」耶穌對他說：「你因看見了我才信；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20:27-29）
- A. 合理的疑惑：**那些門徒對多馬說：「我們看見主了！」多馬說：「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總不信！」（20:25-26）多馬並非特別小信，而是合理疑惑。無論誰聽到死人復活，都會疑惑。這是合理的。
- B. 不要疑惑，總要信：**我們和耶穌的關係，是建立在信心之上。
- C. 我的主，我的神：**猶太人只拜獨一的真神，多馬拜耶穌，肯定耶穌是神。
- D. 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多馬之後千千萬萬的信徒，包括我們在內，都屬於這個範圍。

3. 記這些事的目的

-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20:31）
- 約翰福音的正式記載到二十章結束，二十一章是一篇後記。在正式記載結束之時，作者表明了記事的目的。
 - A. **記這些事**：約翰福音不是聖經故事，不是神學著作，而是記載實際發生過的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目的是要讀者相信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基督（彌賽亞），救世主，他是神的兒子。**叫你們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約翰福音是一本信心之書，目的是叫人信耶穌，因此而得生命。

約翰二十一章

1. 恢復與差遣 Restoration and Commission

- 耶穌釘十字架之前，彼得三次不認主；否認了他與主之間的關係。耶穌復活之後，三次問彼得「你愛我嗎？」，恢復了他與彼得之間的關係。
 - 這關係的本質是愛。首先是耶穌對彼得的愛，表現於普世性的愛（十字架），以及個人性的愛（接觸並恢復彼得）。
 - 其次是彼得對耶穌的愛，表現於彼得三次回答：「主啊，你知道我愛你！」主愛彼得，彼得也愛主，從這個愛的關係中，主差遣了彼得（你餵養我的小羊！）。
 - 愛有兩個特性：一，愛是雙向的，主愛我，我也愛主。愛必須有回應，無回應的愛不完全。二，愛是有行動的，主愛我，為我而死；我愛主，接受主的差遣。愛必須有行動，無行動的愛不是愛。

2. 彼得，你愛我嗎？

- A. 原文研究：耶穌問彼得，頭兩次是用 agapao，神對人的愛，也是主對彼得的愛。第三次用 phileo，人對人的（友）愛。彼得回答耶穌，三次都是用 phileo：
- （主在原地）彼得，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
 - （彼得肯定）主啊，你知道我愛你！
 - （主在原地）彼得，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
 - （彼得遲疑）主啊，你知道……我愛你。
 - （主來到彼得所在之處）彼得，你愛我嗎？
 - （彼得憂愁）主啊……你知道……我愛你……

3. 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

- 三次的問答，都以主對彼得的差遣作結束。
 - 主對彼得說：你餵養我的小羊！這是主對彼得的差遣。
 - 差遣之前，必須先恢復關係。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與主的關係破損；主來找彼得，恢復他們之間的關係。
 - 人與神之間的關係破損，出自於人的主動。關係的恢復，出自於神的主動。人因自己的罪（膽怯、不信、貪婪、情慾……）而破壞與神的關係，神因愛人而付上代價，恢復與人的關係。
 - 與主恢復關係的人，主就差遣他。受差遣的人為主而活，不為自己而活。為自己而活的人尚未受差遣，尚未受差遣的人尚未與主恢復關係。
 - 主對全體門徒的差遣是為主作見證，對個人尚有不同的差遣。

3. 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

- 1) 你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
 - 2) 你牧養我的羊！ (Shepherd my sheep!)
 - 3) 你餵養我的羊！ (Feed my sheep!)
- A. 主的羊**：主叫彼得去餵養的，是主的羊，不是彼得的羊。事奉主的人必須認識耶穌的主權，認識不清楚的人不能事奉主。在各教會中，常見有人劃分勢力範圍，將主的羊變成自己的羊。這樣的人違反了事奉者的基本守則，侵犯耶穌的主權，失去了事奉的資格。
- B. 小羊與大羊**：主所託付的有小羊也有大羊，靈命不同，需要也不同。小羊需要餵養，大羊需要牧養，也需要餵養。

3. 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

- A. 餵養與牧養 (Feeding and Shepherding) : 羊的食物是神的話語，小羊和大羊都需要被餵養，吃神的話語。有識別能力的大羊還需要牧養，就是引領他們走正路，行在主的旨意當中。羊的自然傾向是偏行己路，牧養不是滿足羊的慾望，而是引領他們遵行主（大牧人）的旨意。這是牧者的兩大職責：餵養與牧養。

4. 你跟從我吧！ You Follow Me!

- 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榮耀神。說了這話，就對他說：「你跟從我吧！」（21:19）
- 耶穌對他說：「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與你何干？你跟從我吧！」（21:22）
- 耶穌三次叫彼得餵養主的羊，兩次叫彼得跟從他。餵養主的羊是任務，跟從主是人生，就是為主而死的人生。彼得以他的死來榮耀神，所有的門徒都是以死來榮耀神。
- 門徒必須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捨己是死，背起十字架也是死。「死」是為主而活，不為自己活。彼得被主恢復之後，不再為自己而活，最終為主殉道。在殉道之前，「彼得」已經死了，活著的那個人不再是彼得，而是基督。彼得的死，榮耀了神。

4. 你跟從我吧！You Follow Me!

- 並非每個門徒都會殉道，但是每個門徒都必須死，以此來榮耀神。基督受父的差遣，為人而死，以此榮耀了父；門徒受主的差遣，為主而死，以此榮耀了主。
- 耶穌說：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太16:25）。罪人以自我為中心，為自己而活，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得著生命，而是失去生命。門徒以主為中心，為主而活，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失去生命，而是得著生命。
- 「死」是耶穌的呼召，也是門徒畢生的功課。我們想要為自己而活，主卻要我們為他而死。我們在世上的每一天，都無法脫離生死的張力。我們的功課是每日更加為主而死，不為自己而活。
- 受人歡迎的繁榮福音是以人為中心的「福音」，基本信息是耶穌為你而活。不要求你為主捨己，卻應許主會祝福你。因它在本質上違反了福音的本意，捨棄耶穌的十字架，訴諸人愛自己的本性，所以更加危險。

5. 隱藏自己的見證人

- 為這些事作見證，並且記載這些事的**就是這門徒**；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若是一一地都寫出來，我想，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21:24-25）
- 整本約翰福音以作者的自述作為結束。他自稱為「耶穌所愛的門徒」，卻從始至終沒有說出自己的姓名。他說他的記載是為耶穌做見證，並且他的見證是真的。
- 這位門徒彰顯耶穌，但卻隱藏自己。每位門徒都是主的見證人，好的見證人彰顯耶穌，隱藏自己。
- 教會是彰顯耶穌的地方，也是隱藏自己的地方。一間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耶穌，但卻看不見自己；一間不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許多的自己，但卻看不見耶穌。願耶穌在我們身上，並在教會中，得著榮耀！

Reflection Point: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基督信仰是救贖性的**，以神的愛來救贖墮落的人。信耶穌的人跟從耶穌，跟從耶穌的人必須捨己，以犧牲的愛來救贖別人，也救贖自己（**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著生命。太16:25**）
 - 不是我們能夠像基督那樣救贖世人，而是我們在基督救贖的根基之上，繼續他的使命。這個使命的本質是救贖性的，要求捨己益人，在這樣去做的過程中，你也從個人的自私敗壞中拯救了自己。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愛，道德。恨，不道德。**帶來愛的信仰是有道德的，帶來仇恨的宗教是不道德的。近年來，我們親眼目睹基督教的變形。從一個跟從耶穌和充滿愛的信仰，變成自私自利並攻擊他人的宗教。因自己的政治立場和意識形態，以惡毒的語言攻擊他人，排斥與自己不同的人，散播仇恨，分裂社會。他們違背基督，但卻自以為義。為什麼？因為他們堅持信仰嗎？有道德嗎？相反地，因為他們偏離了信仰，而且特別不道德。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打開使徒行傳就明白了。使徒時代的門徒有堅定的信仰，傳揚基督的十字架，彼此相愛，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這些在大患難、大逼迫中跟隨主的門徒，比起現代養尊處優的基督徒，在環境上不知艱難幾百倍，在信心上不知堅定幾百倍。從他們出來的是愛，不是恨；是真理，不是謊言。他們的真實、慈愛、包容、接納、堅信，吸引無數人歸主，奠定了教會的根基。更重要的是他們對基督的熱情，冒死傳揚基督，誓死跟從基督，一生彰顯基督，將生命獻給為他們釘十字架的主。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現代的「基督徒」可不是這樣。他們將熱情獻給虛謊、政治、政治人物、意識形態，使社會不合，使痛苦增加，使教會荒涼，信主人數驟減，使社會遠離基督，加速世俗化，卻仍沾沾自喜，自以為義。使徒時代的信徒什麼資源都沒有，受到實際的逼迫，家破人亡，流落異鄉，卻吸引萬人歸主。現代信徒有無比豐富的資源，沒受逼迫卻大喊受逼迫，驅趕人遠離基督，使「基督徒」成為仇恨和謊言的代名詞，受世人唾棄。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無論從個人幸福或傳福音的角度來看，愛都是智慧，恨都是愚昧。從前基督徒的道德高於世人，世人即使不信主，也尊敬基督徒。
- 如今基督徒的道德低於世人，謊言和仇恨從基督徒而出，世人鄙視基督徒。原本就因世俗化而遠離神的世界，因為唾棄基督徒，遠離神的速度就更快了。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彼此相愛的起點是「平等接納」。造成不平等的原因有許多，如種族、階級、財富、地位、意識形態等。在羅馬時代，社會上有貴族、公民和奴隸的區分。美國在黑奴時代，以至於現在，種族之間並不平等。印度的種姓制度極不平等，卻延續了幾千年。華人看重財富、地位、種族，也會歧視黑人。台灣人或香港人歧視大陸人，如同到白人國家被當地人歧視一般。再加上政治立場和意識形態，人與人之間的分歧和厭惡感日益增加。教會和社會風氣相同，外面怎樣裡面也怎樣，連平等接納都做不到，「彼此相愛」就只剩下口號了。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選擇性行善」不能代替彼此相愛。不信主的人也會對自己人好，「排斥外人，善待朋友」的基督徒，在世人面前並無可誇。我認識的人家中有喪事，她的朋友們，主要是自己的朋友圈，如孩子同學的家長，孩子棒球隊的家長，加上一些教會朋友，簽了一個輪值表，每天送飯到她家兩個禮拜。像這樣的實際善行，不信主的人也會做，而且有效率。他們問基督徒：「你們還有什麼是比我們強的？」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耶穌說：「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什麼賞賜呢？就是稅吏不也是這樣行嗎？你們若單請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麼長處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嗎？」（太5:46-47）
外邦人也會選擇性行善，基督徒若做不出一些「出格」的事，如愛稅吏，向不是弟兄的人請安，將基督的愛活出來，如何能夠使人信服？連教會之內都種族歧視，政治歧視，只「愛」自己的小圈子，不同立場的人甚至不敢來你的教會，如主耶穌所言，你比人有什麼長處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這樣行嗎？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約翰福音記載了一個小插曲：
- 那時，上來過節禮拜的人中，有幾個希利尼人。他們來見加利利伯賽大的腓力，求他說：「先生，我們願意見耶穌！」腓力去告訴安得烈，安得烈同腓力去告訴耶穌。（12:20-22）
- **先生，我們願意見耶穌！**這件事發生於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之後，被釘十字架之前。



愛是智慧，愛是道德，愛是基督

- 有幾個希利尼人，就是猶太人眼中的外邦人，來對門徒說：「我們願意見耶穌！」耶路撒冷有輝煌的聖殿，有法利賽人和祭司長，也有耶穌的門徒。外邦人對門徒說：「先生，我們願意見耶穌！」他們是來見耶穌的。不是來見聖殿，不是來見法利賽人，也不是來見門徒。他們是來見耶穌。弟兄姐妹，今日的外邦人仍然願意見耶穌。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讀完四本福音書，無法不注意到宗教人士對耶穌的敵意，以及耶穌對社會邊緣人士的眷顧。法利賽人、文士、祭司長想殺耶穌，也真的殺了耶穌。娼妓、稅吏、罪人想親近耶穌，即使只敢站在主的背後流淚，用頭髮擦主的腳，也真的親近了耶穌。耶穌與他們同桌吃飯，他們也跟從耶穌。那些走錯路的人，生活艱難的人，遇到不幸的人，那些瘸腿的、瞎眼的、長大痲瘋的，都蒙主的恩惠。



Love is wise. Love is moral. Love is Christ.

- 耶穌作為神的兒子，以愛心行走在艱苦的民間，施恩於罪人之中。他在安息日醫治病傷，在猶太人面前潔淨聖殿。他對假冒為善的人嚴厲，對真心悔改的人慈愛。他對法利賽人說你們有禍了，對虛心的人說你們有福了。弟兄姐妹，擺在我們眼前是兩條清晰的道路：一條跟從耶穌，一條跟從法利賽人。接下來要讀的使徒行傳，記載了跟從耶穌者的一段歷史，以及主藉著他們所成就的大事。讓我們以敬虔的心，拭目以待。





使徒行傳

使徒行傳的作者與受書人

• 作者

- 使徒行傳的作者是路加。路加是保羅宣教的同工，他是一位外邦人，職業是醫生。
- 路加寫了兩本書，前書是路加福音，後書是使徒行傳。

• 受書人

-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的直接受書人，都是一位名叫提阿非羅的人。
- 使徒行傳，以及所有的聖經書卷，都是寫給願意認識神的人們。神的兒女以虔誠的心研讀使徒行傳，可更加明白神的作為，增進與神的關係。

使徒行傳的作者與受書人

- 路加福音開頭語

- 提阿非羅大人哪，有好些人提筆作書，述說在我們中間所成就的事，是照傳道的人從起初親眼看見又傳給我們的。這些事我既從起頭都詳細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寫給你，使你知道所學之道都是確實的。（路1:1-4）

- 使徒行傳開頭語

- 提阿非羅啊，我已經作了前書，論到耶穌開頭一切所行所教訓的，直到他藉著聖靈吩咐所揀選的使徒，以後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1:1-2）

使徒行傳的寫作目的

- 使徒行傳的寫作目的有二：第一，確定並說明教會的身分；第二，確定並說明教會的使命。
 1. **教會的身分 The Identity of the Church**
 - 教會是由耶穌的門徒所組成，不分猶太人、外邦人
 2. **教會的使命 The Mission of the Church**
 - 教會的使命是為耶穌基督作見證，直到地極

教會的身分

- 教會是由耶穌的門徒所組成，不分猶太人、外邦人
- 從以色列國到神的國
 - 使徒行傳一開始就講到兩個國：一個是神的國，一個是以色列國。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講說神國的事。門徒卻問耶穌：「主啊，你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1:6）
 - 門徒並不知道，耶穌將藉著他們建立神的國。在神的救贖計畫中，不再是亞伯拉罕的子孫憑著血統成為以色列國，而是普天下的人憑著信心進入神的國。「教會 ecclesia」是神的真子民，神國度在地上的彰顯。

教會的身分

- 教會是由耶穌的門徒所組成，不分猶太人、外邦人
- 從猶太人到外邦人
 - 使徒行傳詳細記載了福音從猶太人轉向外邦人的經過。門徒一開始並不知道在神的救贖計畫之中，外邦人也有分。
 - 在門徒的觀念中，外邦人是不潔淨的，在神的恩典與諸約之外。神卻一步一步啟示他們，外邦人只要相信耶穌，就可得救。反觀猶太人，就算是亞伯拉罕的子孫，若不相信耶穌，也不得救。

教會的身分

- 教會是由耶穌的門徒所組成，不分猶太人、外邦人
- 教會的身分是「在基督裡」：
 - 使徒行傳再三強調，教會的身分是「在基督裡」。不是在傳統裡，不是在血統裡，而是在基督裡。
 - **得救的關鍵是耶穌**。有人誤以為猶太教和基督教很相似：他們信舊約，我們信舊約和新約；他們信耶和華，我們信耶和華和耶穌。他們信一半，我們信全部。他們不是不信，而是信不夠。不是不得救，而是得救不完全。使徒行傳卻清楚表達，得救的關鍵是耶穌。若不信耶穌，就算猶太人也不得救。教會（神的子民）裡只有一種人：因信耶穌而得救的人。

教會的使命

- 教會的使命是為耶穌基督作見證，直到地極。
- 作耶穌的見證：
 - 路加強調，耶穌給使徒的使命是「作他的見證」。路加福音結束的時候，耶穌吩咐使徒「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路24:48）。
 - 使徒行傳一開始，耶穌也吩咐使徒「作我的見證」（1:8）。使徒行傳所記載的信息，無論是彼得講的或保羅講的，都是為耶穌作見證，證明他已從死裡復活，是主、是基督。

教會的使命

- 教會的使命是為耶穌基督作見證，直到地極。
- 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
 - 耶穌吩咐使徒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他的見證。
 - 使徒行傳第一章，門徒在耶路撒冷禱告。使徒行傳最後一章，保羅在羅馬傳福音。在這兩章之間，記載了使徒遵照主的吩咐，將福音從耶路撒冷傳到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的經過。

神與人同工

- 使徒行傳強調，無論是使命的執行或是教會的形成，都是神與人同工的結果。
- 1. 聖靈：聖靈降臨，門徒得著能力
 - A. 聖靈賜給門徒執行使命（為耶穌作見證）的能力
 - B. 聖靈賜給門徒形成教會（門徒一起生活）的能力
- 2. 門徒：門徒去各地為主作見證
 - A. 門徒作見證，以彼得（1-12章）和保羅（13-28章）為代表
 - B. 教會作見證，以耶路撒冷教會（1-12章）和安提阿教會（13-28章）為代表

使徒行傳的結構

- 使徒行傳共28章，簡單的結構如下：

1. 以人物和教會為結構：

- A. 1-12章：彼得和耶路撒冷教會，重點是向猶太人傳福音。
- B. 13-28章：保羅和安提阿教會，重點是向外邦人傳福音。

2. 以行動和信息為結構：

- A. 行動和信息交叉敘述：全書交叉敘述，說一下行動，說一下信息；有許多的行動，也有大量的信息。
- B. 使徒行傳的信息量：全書共18,400字，9,100字是信息（約50%）。全書共1002節，516節是信息（51%）。

彼得和保羅的信息

	彼得的信息	保羅的信息
1	1:15-22，恢復十二使徒之數	13:9-11，抵擋行法術的巴耶穌
2	2:14-36，五旬節講道	13:16-41，在彼西底的安提阿會堂講道
3	2:37-40，勸勉歸信者	14:15-18，在路司得講道
4	3:1-10，美門口的講話	17:22-31，在雅典的亞略巴古講道
5	3:11-26，所羅門的廊下講道	20:17-38，對以弗所教會的長老講話
6	4:5-22，在公會面前作見證	22:1-21，對聖殿之前的群眾講話

彼得和保羅的信息

	彼得的信息	保羅的信息
7	5:3-6,8-10，亞拿尼亞夫婦	22:30-23:11，在公會面前辯護
8	5:27-33，在公會面前辯護	24:10-21，在羅馬巡撫腓力斯面前辯護
9	10:34-43，在哥尼流家中講道	25:6-12，要求上訴該撒
10	11:1-18，為接納外邦人辯護	26:1-32，在亞基帕王面前辯護
11	15:7b-12a，在耶路撒冷會議發言	27:9-44，在航海暴風的過程中說話
12		28:17-22，和羅馬的猶太人說話
13		28:23-28，第二次和羅馬的猶太人說話

總結性陳述 Summary Statements

- 使徒行傳有十幾個「總結性陳述」，有的長些，有的短些。將這些陳述連在一起讀，可看出福音的進展。

	背景	章節	經文
1	耶穌升天後，門徒在耶路撒冷祈禱	1:14	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地恆切禱告。
2	五旬節耶路撒冷教會成立，門徒的教會生活	2:42-47	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眾人都懼怕；使徒又行了許多奇事神蹟。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地在殿裡，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

	背景	章節	經文
3	門徒在耶路撒冷教會的生活	4:32-35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地，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都是大家公用。使徒大有能力，見證主耶穌復活；眾人也都蒙大恩。內中也沒有一個缺乏的，因為人人將田產房屋都賣了，把所賣的價銀拿來，放在使徒腳前，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
4	使徒行神蹟奇事，教會成長	5:12-14	主藉使徒的手在民間行了許多神蹟奇事；他們都同心合意地在所羅門的廊下。其餘的人沒有一個敢貼近他們，百姓卻尊重他們。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
5	神的道興旺，門徒加增，教會成長	6:7	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
6	耶路撒冷的門徒往各處去傳道	8:4	那些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
7	彼得和約翰在撒瑪利亞傳道	8:25	使徒既證明主道，而且傳講，就回耶路撒冷去，一路在撒瑪利亞好些村莊傳揚福音。
8	猶太、加利利、撒	9:31	那時，猶太加利利、撒瑪利亞各處的教會都得平安，

	背景	章節	經文
9	神的道日見興旺	12:24	神的道日見興旺，越發廣傳。
10	神的道向外邦人傳開	13:48-49	外邦人聽見這話，就歡喜了，讚美神的道；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於是主的道傳遍了那一帶地方。
11	保羅和同工探望亞西亞的眾教會	16:4-5	他們經過各城，把耶路撒冷使徒和長老所定的條規交給門徒遵守。於是眾教會信心越發堅固，人數天天加增。
12	福音廣傳亞西亞	19:10	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住在亞西亞的，無論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都聽見主的道。
13	主的道興旺得勝	19:20	主的道大大興旺，而且得勝，就是這樣。
14	保羅在羅馬放膽傳講神國的道，無人禁止	28:30-31	保羅在自己所租的房子裡住了足足兩年。凡來見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

使徒被囚禁

	經文	被囚禁者
1	4:1-4	彼得和約翰被猶太當局囚禁
2	5:17-18	眾使徒被大祭司囚禁
3	12:3-19	彼得被希律王囚禁，後來被主解救
4	16:19-24	保羅和西拉在腓立比被官府囚禁
5	22:22-23:35	保羅在耶路撒冷被官府囚禁

使徒行傳一章

1. 等候父所應許的

- 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路24:48-49）
- 耶穌和他們聚集的時候，囑咐他們說：「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等候父所應許的，就是你們聽見我說過的。約翰是用水施浸，但不多幾日，你們要受聖靈的浸。」（1:4-5）
- 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是前、後書。前書結束之時，復活的主叫門徒在城中等候，他要將「父所應許的」降在他們身上。後書開始之時，復活的主再度囑咐門徒不要離開耶路撒冷，要在城中等候「父所應許的」。
- 父所應許的是聖靈。門徒將在耶路撒冷受聖靈的浸，聖靈必降在他們身上，使他們得著能力，作主的見證直到地極。

2. 使命的交付

- 他們聚集的時候，問耶穌說：「主啊，你復興以色列國就在這時候嗎？」耶穌對他們說：「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日期，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1:6-8）
- 門徒的心在以色列國，耶穌的心在神的國。門徒顧念人的事，耶穌顧念神的事。門徒與主不同心，如何能夠與主同行？但這僅是暫時現象，不久之後他們就會向主靠攏，觀念向主調整，與主同心同行，為神的國度奉獻一生。
- 門徒的使命是「**作復活之主的見證**」，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不是復興以色列國，而是作耶穌的見證。不只在猶太全地，而是直到地極。

2. 使命的交付

- 門徒的使命是「**作復活之主的見證**」，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不是復興以色列國，而是作耶穌的見證。不只在猶太全地，而是直到地極。
- 使命這麼大，人這麼少，門徒需要大能力。能力從何而來？能力從聖靈而來。聖靈降臨在門徒身上，門徒就必得著大能力。不是「說方言」、倒在地上打滾這種小兒科，而是直闖異邦，遠渡重洋，在大爭戰中得勝，打破人和邪靈的權勢，將福音傳遍天下，使世人歸信基督的天國大業。這才是聖靈降臨的原因。
- 門徒從未誤解自己的使命，也從未偏離主的吩咐。主叫他們直到地極，他們就直到地極。主叫他們為主作見證，他們就冒萬死為主作見證，被追趕、被鞭打、被囚禁、被斬首、被釘十字架都在所不惜。聖靈的大能彰顯在這些人身上，不是那些在地上打滾的人身上。

3. 樓上的禱告會

- 進了城，就上了所住的一間樓房；在那裡有彼得、約翰、雅各、安得烈、腓力、多馬、巴多羅買、馬太、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奮銳黨的西門，和雅各的兄弟猶大。這些人同著幾個婦人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並耶穌的弟兄，都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那時有許多人聚會，約有一百二十名。（1:13-15）
- 使命有了，主升天而去，聖靈尚未降下，門徒怎麼辦？主吩咐他們不要離開耶路撒冷，於是他們從橄欖山回到耶路撒冷，走上聚會的樓房，開始禱告。還沒有教會，先有了禱告會。你的教會有禱告會嗎？興旺嗎？不是為張弟兄的工作和李姐妹的家庭禱告，而是為主所交付的使命禱告。不是求平安，而是求能力。使命已經交付，聖靈尚未降臨，主啊，我們需要能力，懇求聖靈降臨！
- 參加禱告會的有十一使徒，幾位婦女，以及耶穌的母親和弟弟們。小樓上傳出禱告的聲音，參加的人日漸增加，達到一百二十人。

4. 恢復十二使徒之數

- 所以，主耶穌在我們中間始終出入的時候，就是從約翰施浸起，直到主離開我們被接上升的日子為止，必須從那常與我們作伴的人中立一位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1:21-22）
- 彼得說，賣主的猶大已死，願別人得他的職分。資格與職責如下：
 - A. 資格**：主耶穌在我們中間始終出入的時候，常與我們作伴的人。
 - B. 職責**：與我們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
- **事奉者的資格與職責**：做使徒的人必須曾經與主同行，親眼見過主所做的事，親耳聽過主的教導，有與其他使徒作伴和同工的經歷。他的職責不是處理教會的雜事，而是為耶穌作見證。今日教會的長老、執事、理事等事奉人員，他們的資格是什麼？職責是什麼？不是社會上的成就和教會裡的年資，而是與主同行的經歷。不是處理教會的雜事，而是為耶穌作見證。

4. 恢復十二使徒之數

- 有二人合乎資格，一位是約瑟，一位是馬提亞。他們只需要一人填補猶大的位分，恢復十二使徒之數。怎麼辦？乃是用搖籤的古法。禱告之後，搖籤決定，將結果交給神。他們搖出馬提亞，他就和十一使徒同列。
- 這位馬提亞僅在此處出現，後來就不再見他。他的出現就是為了恢復十二之數，主耶穌所定的使徒之數。舊以色列有十二支派，在基督裡的新以色列有十二使徒，十二是神百姓的數目。
- 十二也是事奉者的數目。教會沒有階級（**hierarchy**），但有結構（**structure**）。「十二」是簡單靈活的教會結構。一百二十人是十二使徒，一萬二千人也是十二使徒，結構精簡而有效。教會不可有階級，基督裡沒有階級。教會不可無結構，十二就是結構。有階級則腐敗，無結構則混亂。結構缺了一人，還要將它補齊。